**罗马书 5:20-21**

***律法通过让我们知道不应该做什么而叫过犯显多。但是，我们犯罪越多，神所赐的恩典就越多——是对信徒而言——是藉着耶稣的献祭。***

在 13 节，保罗告诉听众，**律法叫过犯** (罪)**显多**，因为人们更加知道，神想让他们做什么或不做什么。在此，保罗再次总结了这一点，向听众显明，律法的出现叫过犯显多，因为它让人明白他们在犯罪。如果一个孩子从未被告知他们不能从罐子里拿饼干，那么拿那些饼干就不为错；但是，如果孩子被告知不能拿饼干，那么他们每拿一次饼干，都是不顺从的表现。律法也照样叫过犯显多，但藉着耶稣的献祭，**恩典就更显多了**，正如当律法添加后，叫过犯显多一样。

**罪作王叫人死**，但耶稣的献祭可以使人因信称义，因为他的行为击败了死亡 (提摩太后书 1:10)。神人耶稣的献祭为我们的罪付上了代价，并藉着相信耶稣基督 (21 节)，我们可以有永生，而非罪带来的死亡 (隔绝)。

当我们以公义的方式生活时 (藉着每天的信心，而非遵循规条)，恩典就要掌管我们的生命，带我们进入神为我们所设定的充实生活中。保罗不只是在谈论从地狱得救，进入天堂，他也写道恩典使我们得自由，向着神顺服地生活，**恩典也藉着义作王**，引向了一个无可比拟的生活质量，就是新生命，**永生**的经历透过**我们的主耶稣基督**变为可能，他使我们与神和好，使我们的生命进入神丰盛的恩典。

罗马书 5:20-21 **律法本是外添的，叫过犯显多；只是罪在哪里显多，恩典就更显多了。21就如罪作王叫人死；照样，恩典也藉着义作王，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。**